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4 台北市復興北路 420 號 10 樓

傳真：(02)25000126

聯絡人：呂翌焄

電話：(02)25000133 轉 222

電子郵件信箱：e19958426@cda.org.tw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受文者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牙全志字第 01242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牙醫師開/執業必需認識之用藥安全與醫療爭議處理」流程表

主旨：本會醫事審議委員會擬辦理 111 年度藥害救濟講座，主題「牙醫師開/執業必需認識之用藥安全與醫療爭議處理」，敬邀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擔任講座講師，敬請 貴會轉知會員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段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講座「牙醫師開/執業必需認識之用藥安全與醫療爭議處理」：

(一)時間：111 年 5 月 22 日(日)下午 2-5 點

(二)地點：本會第一會議室(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420 號 10 樓)

(三)講師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

(四)名額：50 名(敬請盡早報名，以免向隅。)

(五)報名截止時間：111 年 5 月 13 日(五)，報名額滿則提前截止

二、此為免費課程，避免行政資源浪費，報名後請勿任意取消，若需要取消報名者，請於活動前 3 日(111 年 5 月 17 日)通知承辦人員。

三、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政策，應注意手部衛生、咳嗽禮節及全程佩戴口罩等個人防護措施，落實實名制、保持社交

文件編號	111-4	日期	111 年 4 月 18 日
類別	☐ 社服 ☐ 社訓 ☐ 社教 ☐ 社康 ☐ 社福 ☐ 社安 ☐ 社工 ☐ 社研 ☐ 社發 ☐ 社評 ☐ 社監 ☐ 社管 ☐ 社法 ☐ 社經 ☐ 社文 ☐ 社藝 ☐ 社體 ☐ 社健 ☐ 社醫 ☐ 社藥 ☐ 社食 ☐ 社居 ☐ 社環 ☐ 社能 ☐ 社資 ☐ 社信 ☐ 社媒 ☐ 社網 ☐ 社電 ☐ 社資 ☐ 社信 ☐ 社媒 ☐ 社網 ☐ 社電		
金額	美金 \$ 元		

安全距離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掃描 QR 碼填寫 google 表單，填妥後敬請回電本會
確認是否報名成功。(02-2500-0133#222 呂小姐)



正本：各縣市牙醫師公會

中華民國
112年12月

理事長 涂建志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 涂建志 主委決行

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「牙醫師開/執業必需認識之用藥安全與醫療爭議處理」講座

- 一、時間：111年5月22日(日)下午2至5點。
- 二、地點：本會第一會議室(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20號10樓)。
- 三、邀請單位/講師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、醫院藥局主任。
- 四、活動內容：讓會員們可以深度了解正確用/開藥、可能碰到與藥物相關疑問、看診前詢問病患用藥之方法與注意事項或藥害救濟相關流程等，以及相關實務經驗分享，提升這方面的專業知識與法規認識，當問題發生時可以冷靜應對，且以避免未來可能發生之醫療糾紛，共創和諧醫病關係，打造完善執業環境。
- 五、流程表：如下方表格

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「牙醫師開/執業必需認識之用藥安全與醫療爭議處理」講座

時間	主題	主講人
14:00	引言	黃立忠醫審主委 黃茂栓研發主委
14:10-15:00	牙科用藥及處置須留意的用藥安全及潛在醫療爭議 1. 看診常見用藥議題（如：開藥前/後需要注意什麼？……） 2. 常見之醫療爭議類型 3. 如何與病人溝通，避免爭議發生	陳立愷醫師 （台北市立聯合醫院 仁愛院區顧問醫師、 衛生福利部藥害救濟 審議委員會委員）
休息		
15:10-16:00	藥害救濟制度與醫療關懷平台 1. 藥害救濟制度與申請流程 2. 牙科相關之藥害救濟案例分享 3. 簡介醫療關懷服務及醫事專業諮詢	簡美夷藥師 （財團法人藥害救濟 基金會藥害調查組 組長）
休息		
16:10-16:30	實務分享	陳湘仁藥師 （雙和醫院藥師）
16:30-17:00	QA、交流	黃立忠醫審主委 黃茂栓研發主委
17:00	賦歸	

六、報名人數：50人。

七、防疫規定：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防疫政策與集會限制規定，隨時配合指揮中心政策異動，滾動式檢討修正辦理。